

# 华中科技大学医药卫生管理学院（516）

##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 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 年实际情况，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按专业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 二、招生计划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学科（或专业）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类型（全日制、非全日制）	招生总计划	接收推免生	统考、联考或单考计划	是否接收调剂
120402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学术型（全日制）	30	20	10	否
1204Z1	医院管理					
1204Z4	卫生信息管理	学术学位（全日制）	13	8	5	否
125200	公共管理	专业学位（全日制）	9		9	接收院内调剂
125200	公共管理	专业学位（非全日制）	15		15	接收院内调剂
125500	图书情报	专业学位（全日制）	23		23	否
125500	图书情报	专业学位（非全日制）	60		60	接收院内调剂
总计：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学位 43 名，全日制专业学位 32 名，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75 名。						

### 2. 调剂说明

（1）公共管理专业（全日制、非全日制）、图书情报（非全日制）接收院内调剂，根据考生志愿按录取总成绩以降序排序，从高分到低分原则进行院内调剂。

###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1.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名单详见学院网站

<http://mms.tjmu.edu.cn/zsjy/yjszs.htm>。

2. 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除考生初试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外，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1）全面反映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的材料。考核表参见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考核表必须由本人所在党组织负责人签字且加盖党组织公章）

（2）非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历证书（交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有工作单位的考生可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如报考定向的必须提供）。

（3）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生证（交复印件），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录取入学时提交审查；大学期间成绩单。

（4）同等学力考生、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按我校招生简章规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5）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加分证明材料。

如考生提供虚假材料，任何时候一经发现，将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复试阶段如未能提交相关材料的考生，最迟可在拟录取公示前提交，否则将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并失去拟录取资格。

### 四、复试报到

考生应于 3 月 15 日 08:30-10:30 在医药卫生管理学院 8 楼教室报到，现场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考生报到时，需详细了解学院的复试细则，拟申请院内调剂的考生签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报表》等。

学院将于3月15日上午11:00，在同济校区一号教学楼2大教室召开复试考生大会，宣讲招生政策及复试具体安排等事宜。

##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 1.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 2.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职工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考生请在3月15-17日08:30--11:30自行前往同济医学院职工医院，准备一寸近期免冠照片1张，自行缴纳体检费并领取体检表（同济医学院职工医院为89元）。考生在体检表上要填写报考院系（医药卫生管理学院）及代码（516）。

##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时间安排

### （一）专业笔试

专业笔试就本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进行考察，并测试考生运用基本理论分析热点问题的能力。形式为闭卷考试，总分100分，时间120分钟；各专业考试科目如下：

#### 1、学硕笔试科目

##### （1）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专业、医院管理专业

考试科目：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

参考教材：《卫生事业管理学》张亮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2013年8月第一版

##### （2）卫生信息管理专业

考试科目：卫生信息分析

参考教材：《卫生信息分析》李道莘主编，人民卫生出版社，2014年9月第二版

## 2、专硕笔试科目

### (1) 公共管理专业

考试科目：管理学基础（总分 100 分，占笔试成绩的 60%）

参考教材：冯占春、吕军 主编 《管理学基础》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3 年 第二版。

### (2) 图书情报专业

考试科目：信息管理概论（总分 100 分，占笔试成绩的 60%）

参考教材：金新政、马敬东主编，《信息管理概论》（第二版），武汉大学出版社，2014年8月。

(3) 专硕加试科目：思想政治理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论相关内容），成绩计入笔试成绩。闭卷考试，总分 100 分（占笔试成绩的 40%），时间为 60 分钟。

## (二) 英语听说测试。

每位考生限时 8 分钟。英语测试内容分两部分：

- 1.考生现场抽卷并阅读专业文献后，根据考官要求复述相关内容并回答问题，双方进行交谈(约 3 分钟)；
- 2.考生听一段录音后，就相关内容陈述个人观点(约 5 分钟)。

## (三) 综合面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综合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百分制）等于复试各部分的成绩（百分制）加权总分，其中笔试占 4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 20%，综合面试占 40%。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 60%，复

试成绩占 40%。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将按专业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并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拟录取原则：

(1) 复试考生的加权总成绩按专业降序排列，根据招生计划指标数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2) 复试不合格、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拟录取学生的其他手续待研究生院统一公示确定后，另行通知。

公示地点：医药卫生管理学院一楼布告栏。

公示网址：<http://mms.tjmu.edu.cn/zsjy/yjszs.htm>

申诉电话：027-83692525 邮箱：[ygxy@hust.edu.cn](mailto:ygxy@hust.edu.cn) 联系人：尹小钢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名单。

## 八、其他说明

复试考生请关注我院主页招生就业-研究生招生栏目，复试相关工作的动态信息、各种表格下载均在此处发布。

网址：<http://mms.tjmu.edu.cn/zsjy/yjszs.htm>

本细则未尽事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医药卫生管理学院

2019 年 3 月 8 日